

附件 1

神木市社会养老服务中心（神木市中心敬
老院）

2021 年单位决算公开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
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 主要职责。

我单位主要职能为贯彻落实上级有关特困人员集中供养制度并组织实施；承担社会公共养老服务职能，为全市有入住需求的政府保障人员、特殊群体老年人及部分失能或高龄老年人提供集中敬老养老服务；完成市民政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内设机构。

无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1 年度本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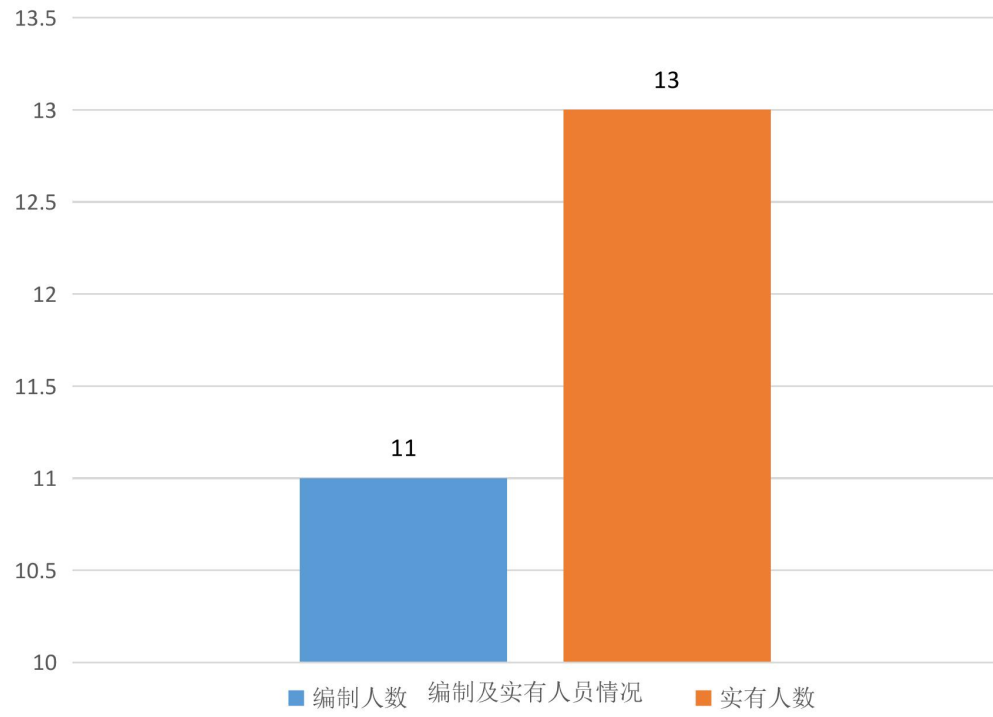
序号	单位名称
1	神木市社会养老服务中心（神木市中心敬老院）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止 2021 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11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1 人；实有人员 13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13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已经移交养老统筹办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图一：单位人员构成情况

编制及实有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 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表	否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神木市社会养老服务中心（神木市中心敬老院）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29.93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2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5.59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17.14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122
		24. 债务还本支出	
		25. 债务付息支出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51.93	本年支出合计	1364.7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1364.73	支出总计	1364.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编制部门： 神木市社会养老服务中心 （神木市中心敬老院）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 名称				小计	其中：教 育 费			
合计		1351.93	1351.93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出	1212.79	1212.79						
20810	社会福利	1212.79	1212.79						
2081005	社会福利 事业单位	1212.79	1212.79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17.14	17.14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17.14	17.14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17.14	17.14						
229	其他支出	122	122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 排的 支出	122	122						
2296002	用于社会福 利的彩票公益 金 支出	122	1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神木市社会养老服务中心（神木市中心敬老院）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364.73	642.03	722.7			
208	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1225.59	624.90	600.70			
20810	社会福利	1225.59	624.90	600.7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 业单位	1225.59	624.90	600.70			
221	住房保障支 出	17.14	17.14				
22102	住房改革支 出	17.14	17.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14	17.14				
229	其他支出	122		122			
22960	彩票公益金 安排的支出	122		122			
2296002	用于社会福 利的彩票公 益金支出	122		1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神木市社会养老服务中心（神木市中心敬老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1229.93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122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收入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5.59	1225.59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17.14	17.14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122		122	
		24. 债务还本支出				
		25. 债务付息支出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51.93	本年支出合计	1364.737	1242.73	122	
年初财政拨款 结转和结余	12.8	年末财政拨款 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12.8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1364.73	支出总计	1364.73	1242.73	1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神木市社会养老服务中心（神木市中心敬老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242.73	642.03	616.49	25.54	60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5.59	624.90	599.36	25.54	600.70	
20810	社会福利	1225.59	624.90	599.36	25.54	600.7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225.59	624.90	599.36	25.54	600.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14	17.14	17.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14	17.14	17.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14	17.14	17.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神木市社会养老服务中心（神木市中心敬老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42.03	616.49	25.5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3.49	213.49		
30101	基本工资	90.84	90.84		
30107	绩效工资	30.78	30.7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18.94	18.94		
30109	职业年 金缴费	9.20	9.2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9.13	39.1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75	3.7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71	3.7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14	17.14	0	
302	商品服务支出	25.54		25.54	
30201	办公费	12.79		12.79	
30211	差旅费	4.46		4.46	
30228	工会经费	1.41		1.4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5.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		1.8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3.00	403.00		
30305	生活补助	403.00	40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神木市社会养老服务中心（神木市中心敬老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预算数	5.00			5.00		5.00		
决算数	5.00			5.00		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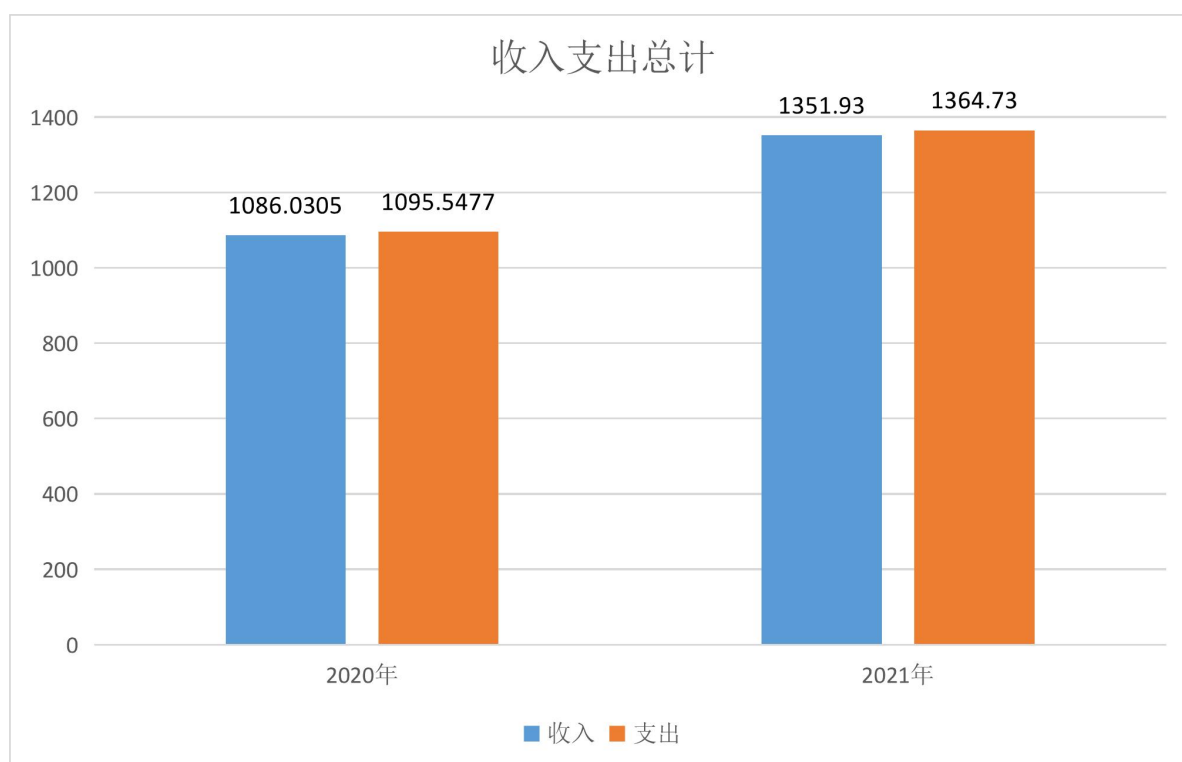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1 年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总计为：1351.9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265.8995 万元，收入总体情况比上年增长 24%。主要原因是因为机构合并供养人员及职工人数增加，各项开支费用增长。

2021 年度支出总计为：1364.7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支出总计增加 269.1823 万元，支出总体情况比上年增长 24%。主要原因是因为机构合并供养人员及职工人数增加，各项开支费用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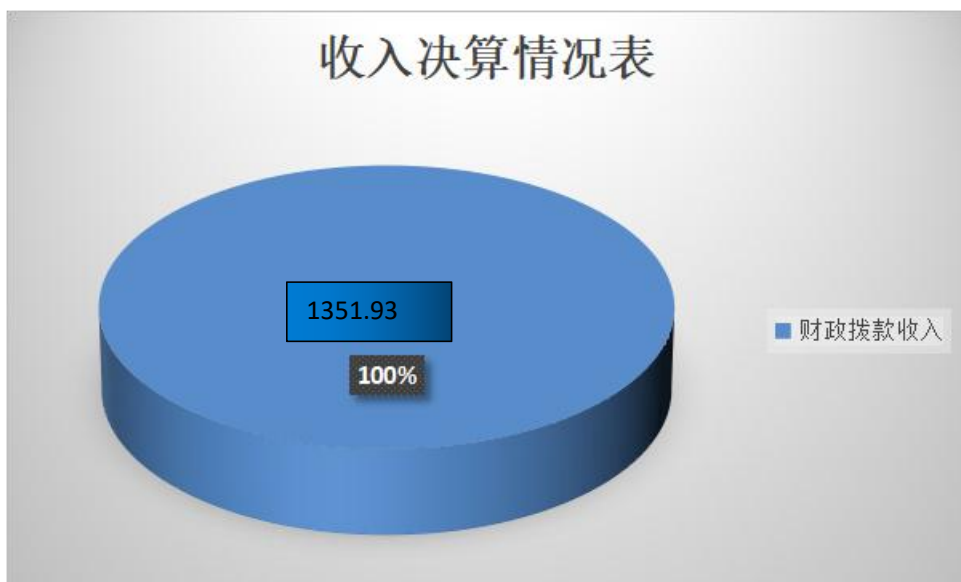
图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351.93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51.93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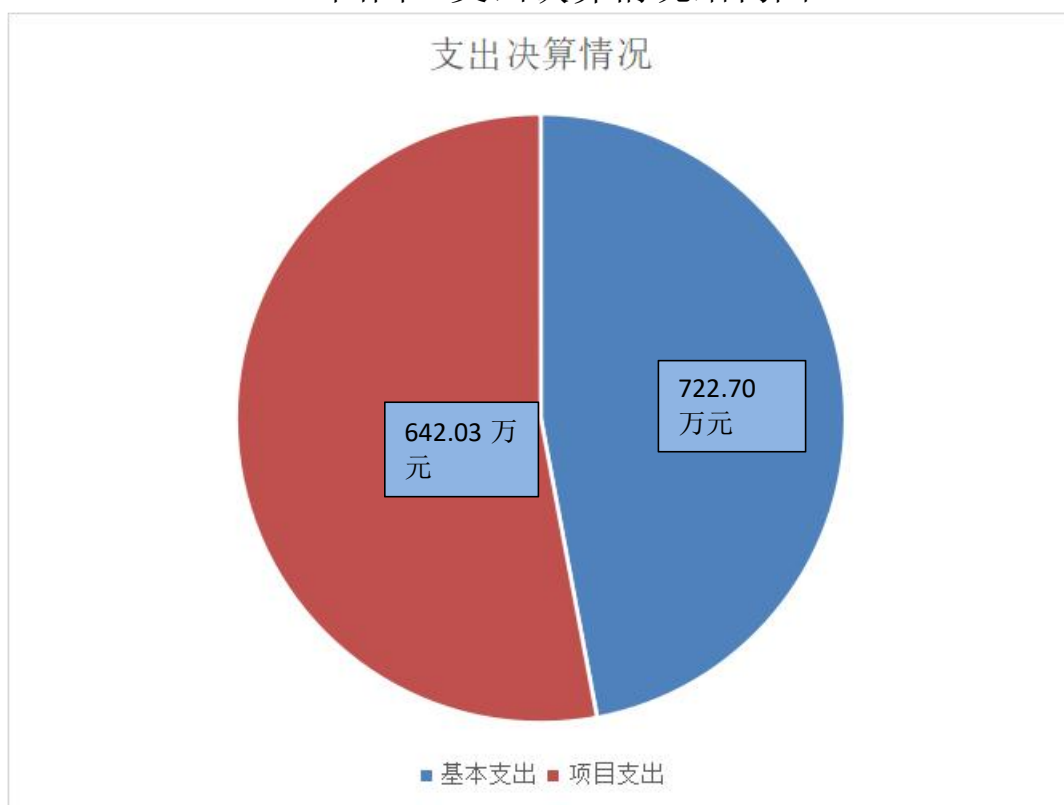
图三：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364.7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42.03 万元，占 47%；项目支出 722.70 万元，占 53%；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图四：支出决算情况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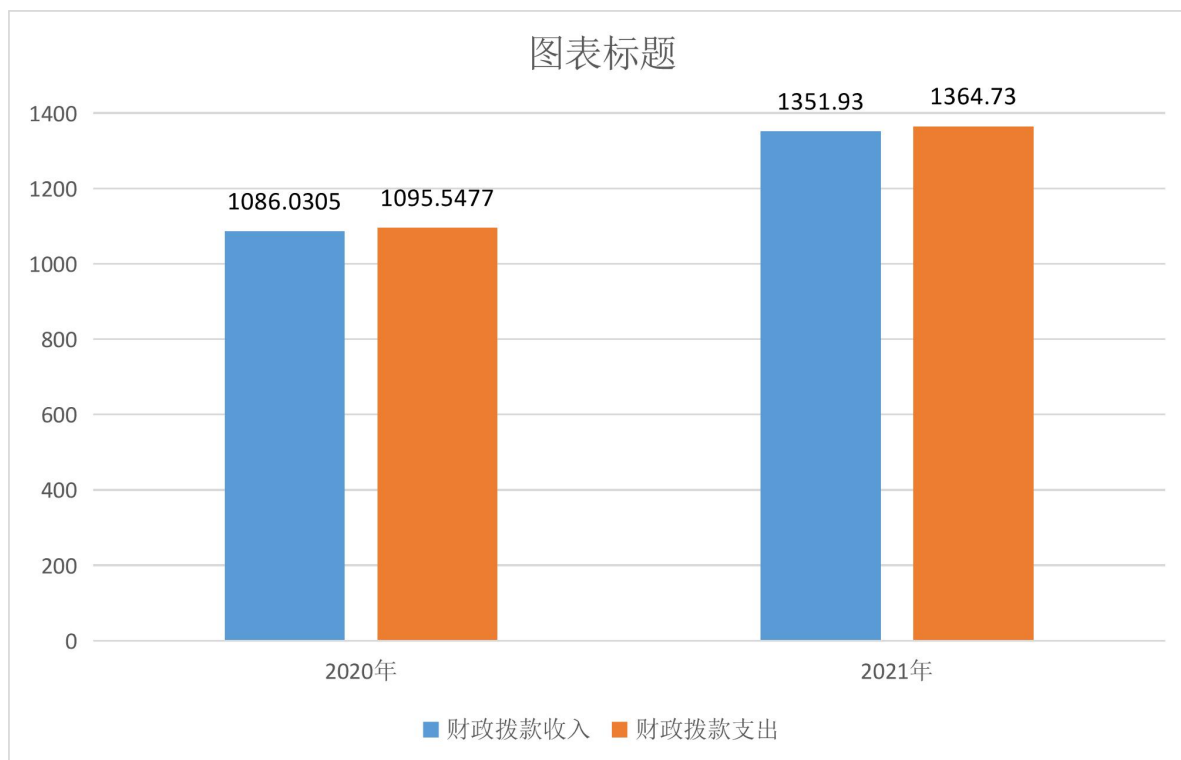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为：1351.9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265.8995 万元，收入增长 24%，主要是因为机构合并供养人员及职工人数增加，各项开支费用增长。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计为 1364.7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支出总计增加269.1823 万元，支出增长24%，主要是因为机构合并供养人员及职工人数增加，各项开支费用增长。

图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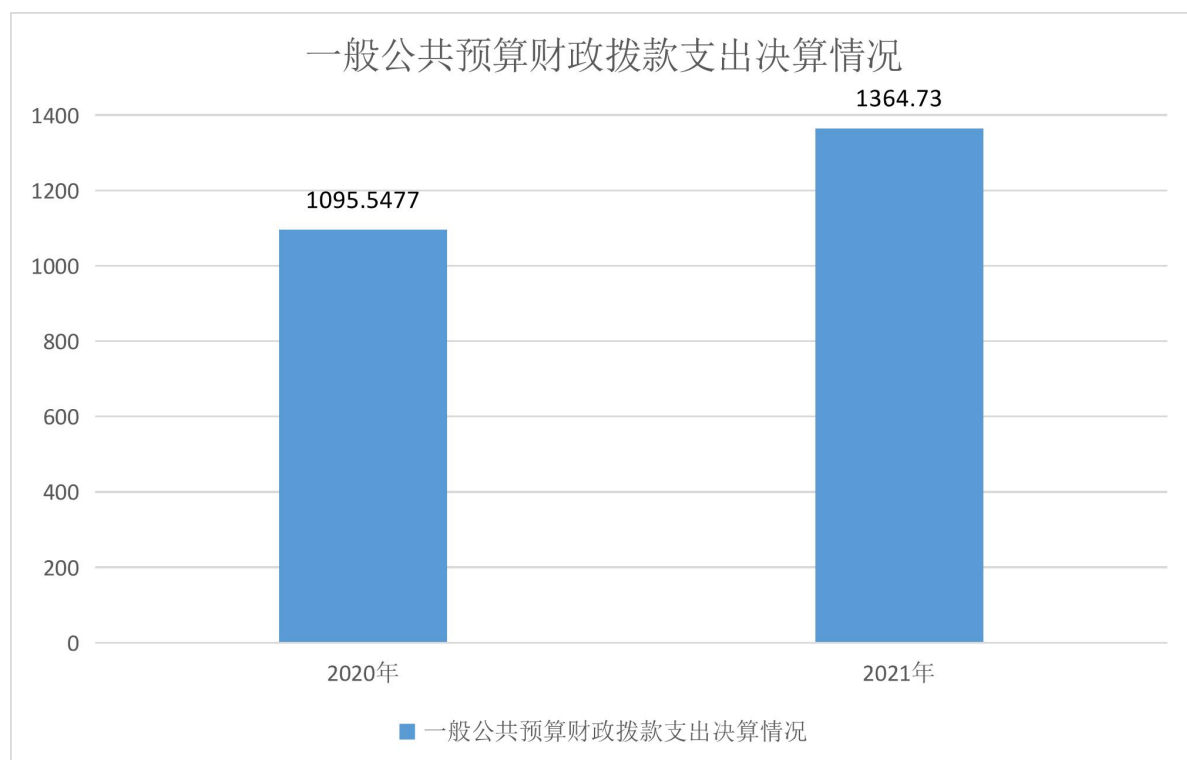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351.93 万元，支出决算 1364.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69.1823 万元，支出均增长 24%，主要原因是机构合并供养人员及职工人数增加，各项开支费用增长。

图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2021 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预算 1225.59 万元，支出决算 1225.59 万元，完成 预算的 100%。

2. 住房保障支出（221）预算 17.14 万元，支出决算 17.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42.03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616.49 万，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213.49 万，基本工资 90.84 万，绩效工资 30.78 万，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94 万，职业年金缴费 9.2 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9.13 万，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75 万，其他社保 3.71 万、住房公积金 17.14 万，对个人和家庭生活补助支出 403 万。

（二）公用经费 25.54 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25.54 万，办公费 12.79 万、差旅费 4.46 万、工会经费 1.41 万、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万、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 万。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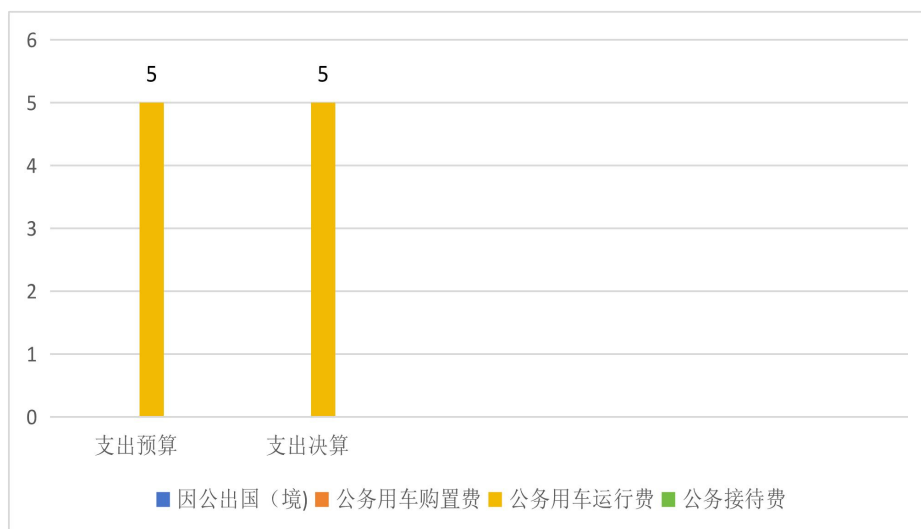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 为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上年“三公”经费决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5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图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安排。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5 万元，支出决算 5 万。占预算的 100%。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接待费预算安排。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预算安排。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安排。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134.8 万元，收入决算 122 万元，支出决算 134.8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其他支出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2296002）。本年支出决算 122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运行运转维护费。年初结转结余 12.8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院内小型维修。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预算。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单位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2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本单位实行了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原则，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

机制，实行了职责分工，收权批准等方法；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设有经办人、审核人、审批人、财务会记、主要领导审批等流程。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市级财政安排的所有资金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6 个，涉及预算资金 481.72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66.6%。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单位重点工作均已保质保量完成。

组织对社会养老服务中心院民生活经费、水电天然气灯维修经费、绿化维护及化粪池清理经费、安全设施维护费、乔岔滩经费、丧葬费经费这 6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的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481.72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各项费用均已落实，更好的为院内特困老人服务。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社会养老服务中心水电天然气等维修日常运营经费、老人丧葬经费、院民生活经费等 6 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院民生活经费、水电天然气等维修日常运营经费、老人丧葬经费、安全设施维护费、绿化维护及化粪池清理经费、乔岔滩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481.72 万元，执行数 481.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执行情况良好。

1. 丧葬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丧葬费项目自评得分 1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8 万元，执行数 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

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2. 院内绿化维护及化粪池清理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院内绿化维护及化粪池清理费项目自评得分 1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0 万元，执行数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3. 院民生活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院民生活费项目自评得分 1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58.72 万元，执行数 258.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4. 水、电、天然气、电视、电话费及维修费用等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水、电、天然气、电视、电话费及维修费用等项目自评得分 1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75 万元，执行数 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5. 乔岔滩各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乔岔滩各项经费项目自评得分 1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10 万元，执行数 1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6. 安全设施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安全设施维护费项目自评得分 1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0 万元，执行数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丧葬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社会养老服务中心（神木市中心敬老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	8	8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8	8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全院已故老人及时安葬				对全院已故老人及时安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2021 年全年已故老人人数	全年	全年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 1: 2021 年全年已故老人及时安葬	全年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 1: 2021 年全年已故老人及时安葬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年底前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按照实际支出计算	按照实际支出计算	完成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保障已故老人得到及时安葬, 为政府分忧	完成	完成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保障已故老人得到及时安葬	≥95%	100%	20	20	
总分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院内绿化维护及化粪池清理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社会养老服务中心（神木市中心敬老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2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20	20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美化全院环境卫生，提高老人入住舒适度			美化全院环境卫生，提高老人入住舒适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全年全院绿化维护率及化粪池清理次数	全年	及时完成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 1: 美化了全院环境卫生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 1: 2021 年全年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当年绿化维护率及化粪池清理次数	≤5%	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美化全院环境卫生，提高老人入住舒适度	及时完成	完成	30	30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全院环境清洁	完成	完成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美化全院环境提高老人入住舒适度，提高了老人的幸福指数。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院民生活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社会养老服务中心（神木市中心敬老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8.72	258.72	258.72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258.72	258.72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全院老人的衣、食、住、医等各项需求，提高全院老人的生活满意度和幸福指数。			保障全院老人的衣、食、住、医等各项需求，提高全院老人的生活满意度和幸福指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全院 196 位特困老人生活费	全年	全年	15	15	
			指标 2:					
		质量指标	指标 1: 保障老人的基本生活需要	≥95%	100%	15	15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2021 年全年	2021 年全年	完成	10	10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按照实际支出计算	<5%	完成	10	10		
		指标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特困老人生活得到保障，承担社会公共服务职能。	特困老人生活得到保障，社会和谐稳定	完成	30	30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保障全院老人的衣、食、住、医等各项，提高全院老人的生活满意度和幸福指数。	≥95%	100%	10	10		
		指标 2:						
总分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水、电、天然气、电视、电话费及维修费用等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社会养老服务中心（神木市中心敬老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5	75	75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75	75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全院水、电、天然气、电视、电话等的正常运行及时发现需要维修维护的部门，从而方便老人的生活。			保障全院水、电、天然气、电视、电话等的正常运行及时发现需要维修维护的部门，从而方便老人的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全院全年水、电、天然气、电视、电话等的正常运行及时发现需要维修维护的部门	365 天	及时完成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 1: 保障全院全年各部门正常运行	合格	合格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 1: 2021 年全年	全年每一天	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按照实际支出计算	≤5%	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保障特困老人的正常生活需求，使老人幸福度挺高。	全年及时维护维修	完成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保障老人的基本生活需求，提高老人的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乔岔滩各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社会养老服务中心（神木市中心敬老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0	110	11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10	110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全院老人的衣、食、住、医等各项需求，提高全院老人的生活满意度和幸福指数。			保障全院老人的衣、食、住、医等各项需求，提高全院老人的生活满意度和幸福指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保障全院各部门有效进行	全年	全年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 1：保障老人的基本生活需要	≥95%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 1：2021 年全年	2021 年全年	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按照实际支出计算	<5%	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特困老人生活得到保障，承担社会公共服务职能。 指标 2：	特困老人生活得到保障，社会和谐稳定。	完成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保障全院老人的衣、食、住、医等各项，提高全院老人的生活满意度和幸福指数。 指标 2：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安全设施维护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社会养老服务中心（神木市中心敬老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0	10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全院老人的衣、食、住、医等各项需求，提高全院老人的生活满意度和幸福指数。			保障全院老人的衣、食、住、医等各项需求，提高全院老人的生活满意度和幸福指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全院日常安全设施设备维护维修	全年	全年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 1: 工程验收合格率	≥95%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 1: 维修维护完成及时性	2021 年全年	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维修维护成本	<5%	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提升老人的生活安全度	特困老人生活得到保障，社会和谐稳定。	完成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院内老人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三)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本单位自评得分 98 分，单位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481.72 万元，执行数 481.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良好。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解释	分值	自评得分	扣分原因和其他说明
投入 (15分)	预算配置 (15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以 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 \leq 100%，计 5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 \times 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5	5	
		“三公经费”变动率	“三公经费”变动率 \leq 0，计 5 分；“三公经费” $>$ 0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 \times 100%。	5	5	
		重点支出安排率	重点支出安排率 \geq 90%，计 5 分；80%（含）-90%，计 4 分；70%（含）-80%，计 3 分；60%（含）-70%，计 2 分；低于 60%不得分。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 \times 100%。	重点项目支出：单位职能工作、《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等。项目总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5	4	

过程 (40分)	预算 执行 (15分)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率=0, 计3分; 0-10%(含), 计2分; 10-20%(含), 计1分; 20-30%(含), 计0.5分; 大于30%不得分。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数: 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 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3	3
		支付进度	春节前下达全部专项资金的50%; 6月底前所有专项资金指标全部下达完。每出现一个专项未按进度完成资金下达扣0.5分, 扣完为止。	按照相关规定, 及时下达。	3	3
		资金结余	无结余, 得3分; 有结余, 但不超过上年结转, 得2分; 结余超过上年结转, 不得分。	按照相关规定, 足额下达。	3	3
		“三公经费”控制率	以100%为标准。三公经费控制率≤100%, 计6分; 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1分, 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6	6
	预算管理 (15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 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 1分; 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1分; 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1分。	按照相关文件要求, 建立健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相关制度。	3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 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 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3	3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1分; 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0.5分; 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 0.5分; 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 0.5分; 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 0.5分。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3	3	
		政府采购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100%的, 得3分; 每减少一个百分点, 扣0.2分, 扣完为止。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100%。 政府采购项目中非预算内安排的项目除外。	3	3	
		公务卡刷卡率	公务卡刷卡率达50%以上的, 得3分。 每减少一个百分点, 扣0.2分, 扣完为止。 公务卡刷卡率=公务消费刷卡支出/授权支付*100%。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榆林市市级预算单位公务卡管理暂行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市财政资金支付行为的规定》加强公务卡的使用和管理。	3	2	
过程	资产管理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 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2分; 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1分。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 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3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①资产保存完整; ②资产配置合理; ③资产处置规范; 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 帐实相符; 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分, 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 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4	4	
		固定资产利用率	每低于100%一个百分点扣0.1分, 扣完为止。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3	3	

产出 (25分)	职责履行 (25分)	《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此三项指标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进行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此三项指标结合单位实际情况进行细化。	25	25	
		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单位职能工作					
效果 (20分)	履职效益 (20分)	经济效益	此三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进行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此三项指标结合单位实际情况进行细化。	15	15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含) 以上计 5 分; 85% (含) -95%, 计 3 分; 75% (含) -85%, 计 1 分; 低于 75% 计 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 (单位) 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 群体或个人。	5	5	
总分					100	98	
备注: 根据资金支出实际情况, 对“三级指标”进行增加或删除, 并将修改后的“评分标准”和“指标解释”进行细化, 总分为 100 分。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